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 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090
聯絡人：湯凱昱
電 話：04-37061364

23143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2號3樓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408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杏陵醫字第007號函、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實施計畫

主旨：檢送「106學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徵選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推薦所屬學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06學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計畫及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107年4月10日杏陵醫字第0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署委託該基金會辦理旨揭計畫並舉辦優良教學模組徵選活動（如附件），活動重點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目的：提升教師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，激勵專業成長並鼓勵教師落實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學。

（二）對象：高中職、國中小教師（含正式、代課教師）。

（三）報名及送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07年5月28日（星期一）截止。

（四）參賽辦法說明暨相關表件請詳見附件。

三、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轄屬學校。

四、本計畫聯絡人：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 莊子昱先生（02）29153185，電子信箱：mercymem@gmail.com，地址：23143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2號3樓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署長邱乾國出國
副署長許麗娟代行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